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5
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达到总股本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且不超过6,000万元(均含本数),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91元/股(含本数)。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限期满或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发生为准。本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6日、2024年2月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公司将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8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22,9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77%,与前次披露数据相比增加0.2049%,最高成交价为17.9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99元/股,已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6,237,733.25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股份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交易申报符合下列要求:

(1)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推进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执行,授权期限与现金管理额度的期限相同。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对上述事项明确表示同意,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6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2)。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根据上述决议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通过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金额合计人民币5,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性质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308V)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4/4/3	2024/5/7	1.40%——2.55%	自有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的方式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目投资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

5、公司法务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6、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和公司正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含本次)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性质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进展情况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珠南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收益型	3,974.00	2023/12/20	满七日后随时支取	1.1%	募集资金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0.85万元。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3年第51期66号11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12/22	2024/4/11	1.60%或2.50%或2.80%	募集资金	未到期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收益型	3,985.5154	2023/12/21	满七日后随时支取	基准利率加0.2	募集资金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2.4024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北京东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12/21	2024/1/26	1.5%——2.75%	自有资金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27.1233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7,500.00	2023/12/22	2024/2/26	1.60%或2.70%或2.90%	自有资金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36.6164万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	聚赢股票-挂钩沪深300指数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500.00	2023/12/22	2024/2/23	1.60%——2.80%	自有资金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36.2466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北京东路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12/22	满七日后随时支取	1.25%/挂牌利率	自有资金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6.8542万元。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74.00	2023/12/27	满七日后随时支取	1.55%	募集资金	到期未支取,本金继续转存。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山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12/29	满七日后随时支取	挂牌利率	自有资金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1.75万元。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营业部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000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85.00	2024/1/08	2024/1/30	1.55%或2.30%或2.40%	募集资金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5.8447万元。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营业部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0075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90.00	2024/2/5	2024/2/29	1.55%或2.30%或2.40%	募集资金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6.3840万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	聚赢黄金-挂钩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黄金现货结构性存款(SDGA240193V)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4/3/1	2024/4/1	1.40%——2.55%	自有资金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10.8288万元。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上海银行"稳进"3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4/3/5	2024/4/15	1.50%或2.10%或2.20%	自有资金	未到期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营业部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011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4/3/5	2024/3/29	1.55%——2.40%	募集资金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6.40万元。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营业部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0171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4/4/2	2024/4/29	1.55%——2.40%	募集资金	未到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308V)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4/4/3	2024/5/7	1.40%——2.55%	自有资金	本次新增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后,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额度合计20,474.00万元,未超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额度范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相关现金管理协议或购买凭证。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7
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已立案受理,尚未开庭。

2、公司所处当事人地位:被告。

3、涉案金额:根据法院立案通知书,截至原告诉讼请愿书提交时损失预计为566,712,016,000越南盾(按照公司收到法院立案通知书当日汇率换算,约为2,270.03万美元)。

4、是否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目前公司仅收到法院立案通知书,尚未收到起诉状材料。本次诉讼尚未开庭审理,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因属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承保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本次诉讼基本情况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越南同奈省人民法院送达的立案通知书,Siam City Cement (Vietnam) Limited (以下简称"Siam")作为原告,就公司"盛航003"轮碰撞码头损失赔偿向越南同奈省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本次诉讼的案件情况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盛航时代国际海运(香港)有限公司定期租赁的"盛航003"轮船舶故障,于2023年12月15日在越南Vam Co Biochemistry港附近与Siam所属码头发生碰撞,导致码头受损,但未造成人员伤亡和环境污染。为此,Siam于近日向越南同奈省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如下:(1)赔偿其因"盛航003"轮碰撞造成的损失和损害,截至诉讼请愿书提交时预计为566,712,016,000.00越南盾(按照公司收到法院立案通知书当日汇率换算,约为2,270.03万美元);(2)发布采取紧急临时措施扣留船舶的决定,以确保赔偿"盛航003"轮造成的损失和损害。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1、公司已就"盛航003"轮在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投保了船舶险、船东保赔险,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是经国务院批准的船东互助保险组织,本次诉讼系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承保案件,免赔额为8,000美元,即赔偿金额超出免赔额8,000美元的部分,由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承担。

2、目前原告尚未提供证明文件以证明码头的损失和损害,双方对实际损失、应赔偿金额等诉求分歧悬殊,为此公司将协同中国船东互保协会积极应诉,通过法律程序全力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因属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承保事项,预计本次诉讼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公司"盛航003"轮被司法扣押会产生船期损失,原告要求提供188,769,000,000.00越南盾(约为770.49万美元)银行保函作为释放扣押船舶的担保,公司正在积极协同中国船东互保协会协调提供银行保函以释放船舶,目前预计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如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4、由于案件目前属于立案阶段,尚未正式开庭审理,且为境外诉讼,开庭时间、审理程序、法律体系等方面与国内存在一定差异,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包括子公司)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诉讼案件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五、备查文件

1、立案通知书。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4
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4年3月29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新造5500m3半冷半压式LPG/NH3/VCM运输船后续业务运营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水路危险货物运输",最终以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取得了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换发后的《营业执照》登记信息如下:

一、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

名称: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13498587X7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李桃元

注册资本:17097.7333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4年11月7日

住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兴隆路12号7幢

经营范围:

国内沿海、长江中下游及其支流成品油船、化学品船运输;国际船舶危险品运输;国际船舶管理;国内船舶管理;船舶租赁;信息科技、计算机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水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备查文件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8
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修改或新增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8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8日上午9:15-9:25,9:30-11:30以及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兴隆路12号7幢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桃元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共计30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共计75,651,3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6968%(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70,977,333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量为1,722,960股,该等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69,254,373股,下同。)其中: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共8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共计50,583,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8861%。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22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共计25,067,7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8107%。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共计20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7,897,7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662%。

3、公司全体董事、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此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议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议案的表决结果。

1、审议通过《关于以控股子公司股权作价出资后被动形成关联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696,45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8267%;反对4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1713%;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9%。关联股东李桃元、刁建明、丁宏宝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7,853,15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4353%;反对44,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5584%;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63%。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吴永全、顾泽皓;

3、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024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60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详细信息请见本公司2024年3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2024年3月29日)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3月28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3月28日收市后的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册	持股数量(股)	占股份总数比例
1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5,508,160,069	52.52%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094,838,550	29.51%
3	广州汇垠天粤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96,030,558	3.78%
4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2,780,353	1.36%
5	广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金资产财富管理优选3号私募投资基金	140,738,735	1.34%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0,187,124	0.86%
7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51,084,691	0.49%
8	洪泽君	37,600,000	0.36%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138,420	0.23%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166,371	0.15%

截至2024年3月28日收市后的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册	持股数量(股)	占股份总数比例
1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5,508,160,069	52.52%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094,838,550	29.51%
3	广州汇垠天粤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96,030,558	3.78%
4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2,780,353	1.36%
5	广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金资产财富管理优选3号私募投资基金	140,738,735	1.34%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0,187,124	0.86%
7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51,084,691	0.49%
8	洪泽君	37,600,000	0.36%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138,420	0.23%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166,371	0.15%

注: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A股5,206,932,069股,约占本公司A股股本的70.48%;同时,通过港股通及其香港全资子公司广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H股301,228,000股,约占本公司H股股本的9.72%;故其持有本公司A、H股合计共为5,508,160,069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2.52%;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持有的H股股份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广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H股股份也委托登记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处。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8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025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份产销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3月汽车产量为160,534辆,同比下降38.36%,本年累计产量为402,803辆,同比下降28.57%;3月汽车销量为179,327辆,同比下降22.62%,本年累计销量为409,698辆,同比下降24.11%。各主要投资企业产销数据如下:

单位	产量(辆)						销量(辆)					
	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	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33,736	76,110	-55.67%	83,723	157,927	-46.99%	52,587	70,110	-24.99%	116,976	149,474	-21.74%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59,452	87,950	-32.40%	166,290	216,840	-23.31%	65,000	81,300	-20.05%	156,054	220,000	-29.07%
广汽乘用车有限公司	33,739	42,411	-20.45%	93,468	90,308	3.50%	33,213	35,179	-5.59%	85,484	83,601	2.25%
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3,154	49,300	-32.75%	58,167	87,339	-33.40%	27,856	40,025	-30.40%	48,867	78,317	-37.60%
其他	453	4,671	-90.30%	1155	11,465	-89.93%	671	5,121	-86.90%	2,317	8,483	-72.69%
汽车合计	160,534	260,442	-38.36%	402,803	563,879	-28.57%	179,327	231,735	-22.62%	409,698	539,875	-24.11%
其中:新能源汽车	38,927	54,503	-28.58%	83,129	99,833	-16.73%	33,604	44,079	-23.76%	66,753	86,951	-23.23%
节能汽车	30,034	37,505	-19.92%	77,184	99,943	-22.77%	35,287	31,520	11.95%	78,177	98,007	-20.23%
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	55,579	77,650	-28.42%	140,496	179,506	-21.73%	51,652	68,329	-24.41%	145,215	163,899	-11.40%

产品类别	产量(辆)						销量(辆)					
	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	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
乘用车	160,534	260,414	-38.35%	402,793	563,809	-28.56%	179,319	231,647	-22.59%	409,558	539,750	-24.12%
轿车	57,846	103,943	-44.35%	133,780	250,218	-46.53%	61,409	108,931	-43.63%	132,756	251,554	-47.23%
SUV	81,244	130,714	-37.85%	199,938	261,260	-23.47%	91,962	99,069	-7.17%	214,245	228,625	-6.29%
MPV	21,444	25,757	-16.74%	69,075	52,331	32.00%	25,948	23,647	9.73%	62,557	59,571	5.01%
商用车	-	28	-100.00%	10	70	-85.71%	8	88	-90.91%	140	125	12.00%
汽车合计	160,534	260,442	-38.36%	402,803	563,879	-28.57%	179,327	231,735	-22.62%	409,698	539,875	-24.11%

注:1. 其他含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合创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等;

2. 产销快报为未经审计数据。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9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元祖股份")于2024年3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设备或自有资金出资的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近日,相关子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青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上海元祖高新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嘉松中路6088号1幢1层、2层、3层305室

法定代表人:张劭纬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整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8582 证券简称:芯动联科 公告编号:2024-013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年3月2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以及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蚌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新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3000501958035

注册资本:肆亿零壹万元人民币整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成立日期:2012年07月30日

法定代表人:林明

住所: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888号传感谷园区一期3#楼

经营范围:从事MEMS项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MEMS器件及组件、微电子器件及组件、传感器应用系统集成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4-008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一季度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2024年3月31日,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直属及控股公司电厂2024年一季度累计完成发电量71.09亿千瓦时,同比减少1.20%。其中:水电50.97亿千瓦时,同比减少7.38%;火电11.9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83%;风电6.6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8.19%;光伏1.5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02.67%。

2024年一季度公司发电量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骨干电厂所在的红水河流域,来水较多年平均偏枯三成,造成发电量减少。公司位于云南、贵州的水电站也因所在区域来水偏枯影响,发电量同比有不同程度下降。

现将公司2024年一季度累计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板块	2024年一季度发电量	2023年一季度发电量	同比增减
	亿千瓦时	亿千瓦时	%
水电	50.97	55.03	-7.38
火电	11.96	10.99	8.83
风电	6.64	5.18	28.19
光伏	1.52	0.75	102.67
合计	71.09	71.95	-1.20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9009 证券简称:九号公司 公告编号:2024-051

九号有限公司 存托凭证持有人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

HSG GF Holdco III-A, Ltd.、ZhongTouYuanQuan Group Limited(以下合称"出让方")保证向九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号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2024年4月3日询价申购情况,初步确定的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26.01元/份存托凭证。

一、本次询价转让初步定价

(一)经向机构投资者询价后,初步确定的转让价格为26.01元/份存托凭证,为九号公司存托凭证持有人询价转让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2024年4月3日)收盘价29.32元/份存托凭证的88.71%。参与本次询价转让报价的机构投资者合计有效认购金额约为2.34亿元,对应转让底价的有效认购倍数为1.21倍。

(二)参与本次询价转让报价的机构投资者家数为15家,涵盖了基金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

(三)初步确定受让方为15家机构投资者,拟受让存托凭证总数为7,510,000份。

二、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受让方及受让存托凭证数仅为初步结果,尚存在拟转让存托凭证被司法冻结、扣划等风险。询价转让的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九号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